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免征 呼和浩特万达广场投资有限公司、呼和浩特 万达广场置业有限公司、内蒙古金盛国际家居 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房产税的批复

内政字〔2024〕3号

呼和浩特市人民政府：

你市《关于呼和浩特万达广场投资有限公司、呼和浩特万达广场置业有限公司、内蒙古金盛国际家居有限公司减免 2022 年下半年房产税的请示》（呼和政发〔2023〕178 号）收悉。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免征呼和浩特万达广场投资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房产税 894.254038 万元、呼和浩特万达广场置业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房产税 284.571451 万元、内蒙古金盛国际家居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房产税 176.679863 万元。

二、在具体执行中，如免征房产税金额与所列免征金额有差异，以主管税务机关核实金额为准。

三、按照本批复免征的房产税，在批复下达前已经征收入库

的，可抵减以后纳税期应纳房产税或办理退库。

2024年1月11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自治区财政厅、内蒙古税务局。

